

证券代码：832667

证券简称：竹林松大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 9 点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667	竹林松大	2021年9月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向河南巩义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关支行申请续贷暨关联担保及应收账款质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续贷暨关联担保及资产质押和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二) 审议《关于拟向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政通路支行申请续贷暨关联担保及资产抵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续贷暨关联担保及资产质押和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三) 审议《关于公司拟为郑州竹林松大耐材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郑州竹林松大耐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林松大耐材”)向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政通路支行的300万元借款

提供最高额 300 万元担保，担保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

竹林松大耐材拟申请续贷，公司拟为竹林松大耐材向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政通路支行申请 30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300 万元担保，具体担保事宜与以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保证挂牌公司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咏辉、李海莲和被担保方竹林松大集团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四）审议《关于公司拟为河南省恒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经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河南省恒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昌建材”）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45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450 万元的担保，担保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5 日。

目前恒昌建材拟申请续贷，公司拟为恒昌建材向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45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450 万元担保，具体担保事宜与以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2）经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河南省恒昌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昌建材”）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的 50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500 万元担保，担保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0 日。

恒昌建材拟申请续贷，公司拟为恒昌建材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 50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500 万元担保，具体担保事宜与以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五) 审议《关于公司拟为河南竹林松大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河南竹林松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林松大集团”）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的 300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5500 万元的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咏辉、李海莲为竹林松大集团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3000 万元提供最高额 55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目前竹林松大集团拟申请续贷，公司拟为河南竹林松大集团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的 500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5000 万元的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咏辉、李海莲为竹林松大集团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5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 5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事宜与以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保证挂牌公司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咏辉、李海莲和被担保方竹林松大集团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

委托书。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9月10日上午09:00至09:30

（三）登记地点：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郑州市经济开发区第十九大街与经南七路交叉口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长红 联系电话：18539492699 传真：0371-69127111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竹林松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